

# 語文論衡

李 榮

商 務 印 書 館



# 語 文 論 衡

李 榮

商 務 印 書 館

1985 年 · 北京

## 內 容 提 要

本書共收討論語言文字的作品十九篇，附錄兩篇。其中第二篇至第四篇是講演記錄稿，着重討論學風和研究方法。研究方法的根本問題是如何看待理論與事實的關係。本書作者贊同“理論出于事實，並且受事實的檢驗”的看法。本書所收論文可以說是這個看法的體現，無論敘述語言學史，分析變調、變音，考求本字，論證漢字演變，都是如此。一般讀者可以從本書略窺治學的門徑。同行可以據本書判斷作者工作的成敗得失。

Yǔwén Lùnhéng

語 文 論 衡

李 榮

---

商 務 印 書 館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號)

新華書店北京發行所發行

香 河 縣 安 平 印 刷 廠 印 刷

統一書號：9017·1379

---

1985 年 11 月第 1 版

開本 787×1092 1/16

1935 年 1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字數 330 千

印數 5,490 冊

印張 15 1/4

定價：3.20 元

## 目 錄

|                                       |     |
|---------------------------------------|-----|
| 中國古代的語言學(1953).....                   | 1   |
| 關於語言研究的幾個問題(1981).....                | 5   |
| 漢語方言學會成立大會開幕詞(1982).....              | 16  |
| 關於方言研究的幾點意見(1983).....                | 21  |
| 《切韻》與方言(1983).....                    | 39  |
| 溫嶺方言語音分析(1966).....                   | 45  |
| 溫嶺方言的變音(1978).....                    | 55  |
| 溫嶺方言的連讀變調(1979).....                  | 65  |
| 吳語本字舉例(1980).....                     | 98  |
| 論北京話“榮”字的音(1982).....                 | 103 |
| 論“入”字的音(1982).....                    | 107 |
| 讀《漢書·東方朔傳》(1979).....                 | 112 |
| 漢字演變的幾個趨勢(1980).....                  | 118 |
| 趙元任(1982).....                        | 137 |
| 唐蘭《古文字學導論》增訂本介紹(1982).....            | 142 |
| 廖綸璣《拍掌知音》影印本序目(1979).....             | 145 |
| 評哈忒門和霍凱特對北京語音的分析(1965).....           | 148 |
| 讀《江蘇省和上海市方言概況》(1961).....             | 160 |
| 讀《四川方言音系》(1961).....                  | 176 |
| 附錄一 北京口語語法(趙元任作,1948; 李 榮譯,1952)..... | 187 |
| 附錄二 關於漢語音韻研究的幾個問題(施文濤作,1964).....     | 216 |
| 後記.....                               | 239 |

## 中國古代的語言學

中國古人對於語言的看法——我國有五千年的歷史，有豐富的文化遺產。我國古代雖然沒有語言學這個名目（到了章炳麟才提出“語言文字之學”的名目），實際上有很多語言學方面的著作。在古書中常常可以看到關於語言的理論，雖然是片段的，可是非常精采。現在舉幾個例子來說。

戰國時的大哲學家荀子（約公元前 335—255 年）說：“名無固宜，約之以命。約定俗成謂之宜，異於約則謂之不宜。（《荀子·正名篇》）”三國時候的嵇康（223—262 年）說：“夫言非自然一定之物，五方殊俗，同事異號，舉一名以爲標識耳。（《嵇中散集·聲無哀樂論》）”<sup>①</sup>用現在的話說：在起初定名的時候，名稱跟事物的關係是偶然的。換言之：語言是人們在社會中交際的工具，字音跟字義只有事實的關係，沒有必然的關係。這是語言學的重要原則，認識這一點，我們才能比較語言，研究語言的親屬關係。

東漢的哲學家王充（生於公元 27 年，卒於 98—104 年之間）說：“言以明志。言恐滅遺，故著之文字。文字與語言同趣。……經傳之文，聖賢之語，古今言殊，四方談異也。（《論衡·自紀篇》）”他很正確的說明語言文字的關係；古書難懂的理由是古今語言有變遷，又有方言的差別。這是語言學的基本原則，認識語言是演變的，我們才能研究語言的歷史，語言的發展。古書的注解裏，常常有古今詞彙不同，語音不同的話。例如：東漢末年鄭玄（127—200 年）的《周禮·春官·外史》注說：“古曰名，今曰字。”《毛詩·豳風·東山》箋說：“古者聲栗烈同。”跟鄭玄同時的劉熙在他的《釋名·釋車》裏說：“車，古者曰車聲如居，……今日車聲近舍。”由此可見中國古代的學者已經明說語言是變的。

訓詁——訓詁就是解釋古代的字義，主要是注解古書。現存經典的注解，可以追溯到漢代（公元前 206—公元 220 年）。漢代最有名的經學大師鄭玄所作的《詩經》、《周禮》、《儀禮》、《禮記》的注解，都是很重要的著作。漢代以來，歷代學者都有很好的成績。陸德明（約 554—642 年）的《經典釋文》（583 年），孔穎達（574—648 年）的《五經正義》，都是總結前人意見的著作。哲學家朱熹（1130—1200 年）也注解了好些古書，如《詩集傳》、《論語集注》、《孟子集注》、《楚辭集注》。陸德明、孔穎達以及其他唐代（620—907 年）的學者偏重字義的解釋，朱熹以及其他宋代

① 以後也有類似的理論，例如《無能子》（序題光啓三年，即公元 887 年）《紀見》第八：“且萬物之名，亦豈自然著者？清而上者曰天，黃而下者曰地；燭晝者曰日，燭夜者曰月；以至風雲雨露，煙霧霜雪；以至山嶽江海，草木鳥獸；以至華夏夷狄，帝王公侯；以至士農工商，皂隸臧獲；以至是非善惡，邪正榮辱，皆妄作者強名之也。人久習之，不見其強名之初，故沿之而不敢移焉。昔妄作者或謂清上者曰地，黃下者曰天，燭晝者曰月，燭夜者曰日，今亦沿之矣。”

(960—1279年)的學者偏重內容的發揮。清代(1644—1911年)的學者在訓詁方面成就最大,差不多每一種重要的經典,都做了新的注解。除了注解古書以外,在字義方面還有許多獨立的研究。其中最特出的是戴震(1723—1777年)、段玉裁(1735—1815年)、王念孫(1744—1832年)、王引之(1766—1834年,王念孫的兒子)。戴震的《詩經補注》,段玉裁的《說文解字注》,王念孫的《讀書雜誌》、《廣雅疏證》,王引之的《經義述聞》、《經傳釋詞》,在古代字義研究上都有卓越的貢獻。清代以前,古書的注解主要的是隨文解義,訓詁只是為解釋古書用的。清代學者對字義有精深的研究,無論自己著書,或者替古書作注,都有成系統的獨立的見解,訓詁才成為一門學問。這一點不是偶然的,因為他們對古音學有修養,所以對古字義有深刻的認識。<sup>①</sup>

字典——中國字典可以按體例分成四種:(一)沒有注解的分類字彙,是識字課本性質,(二)有注解,按意義編排的字典,(三)有注解,按字的偏旁編排的字典,(四)有注解,按字音編排的韻書。這四種體例代表字典發展的四個階段。第(四)項留到下節討論,本節先討論前三項。

(一)沒有注解的分類字彙可以追溯到公元前八世紀的《史籀篇》,現存最古的是史游(公元前一世紀)的《急就章》。更早的都不存在了,只能從古書的引證和新發現的漢代木簡上找到一部分。這種字彙編排的次序一部分根據字的偏旁,一部分根據意義,並且編成韻語,便於記誦。後代有不少這類的識字課本,如周興嗣(471?—521年)的《千字文》,和各地流行的《雜字》之類。

(二)按意義編排的字典,最古的是《爾雅》,相傳是周代初年周公(公元前十一世紀)所作。這說法不見得可信。根據穩健的估計,大概是公元前三世紀編定的。《爾雅》共分十九篇。前三篇佔全書的三分之一,是字義的解釋,大部分把義同義近的列為一條。第四篇至第十九篇是事物名稱的分類,如“天、地、山、水、草、木、鳥、獸”等。後代模倣《爾雅》的書很多,最早的是魏(220—265年)張揖的《廣雅》,書名的意思是《爾雅》的補編。

楊雄(公元前53—公元18年)的《方言》是中國第一部記錄方言的書,也是按意義排列的。其中大部分詞彙注明通行的區域,哪些是全國通行的,哪些限於某些地方。他的材料來源有古代的典籍,有直接的調查。二千年前就調查方言,這是非常難能可貴的。其中方言的不同大多數是詞彙的不同,例如《方言》卷九:“舟,自[函谷]關而西謂之船,自關而東或謂之舟,或謂之航。”也有一些可能是同一個詞在不同地區裏的不同讀音,例如《方言》卷一:“自關而東曰逆,自關而西或曰迎。”逆字迎字古音相近,都是迎接的意思。後代模倣《方言》的書也不少。

劉熙(公元二世紀)的《釋名》是一種分類字彙,共二十七篇,包括“天、地、山、水”等。書中用音同音近的字來解釋字義,想用這種方法來推究事物得名之由,所以叫做“釋名”。例如:“冬,

① 王念孫《廣雅疏證·序》:“竊以詁訓之旨,本於聲音。故有聲同字異,聲近義同。雖或類聚羣分,實亦同條共貫。譬如振裘必提其領,舉網必挈其綱。故曰本立而道生,知天下之至赜而不可亂也。此之不寤,則有字別為音,音別為義。或望文虛造而違古義,或墨守成訓而舛會通。易簡之理既失,而大道多岐矣。今則就古音以求古義,引伸觸類,不限形體。苟可以發明前訓,斯凌雜之議,亦所不辭。”

終也。”終是末了的意思，冬是一年的末了，所以用“終”字來解釋“冬”字。這種解釋字義的方法有時候免不了附會，不過利用它音同音近的材料，對於推測當時的音韻，倒也有一些幫助。

(三) 按字的偏旁編排的字典始於許慎的《說文解字》(公元100年，簡稱《說文》)。全書分成540部，共收文9353個，重文1163個，其中大部分都是形聲字。形聲字由兩部分組成。一部分是形，跟意義有關，多半是《說文解字》的部首，例如：“江、河”都是水字旁，都在水部。一部分是聲，跟讀音有關，例如：“江”字從“工”聲，“河”字從“可”聲。《說文解字》的部首次序大部分跟形體有關係。唐宋以來《說文解字》是研究中國文字的主要參考書，十七世紀以後研究的人更多，講《說文解字》的專書和論文合起來有幾百種。《說文解字》以後按部首編排的字典非常多，其中特別著名的是顧野王(519—581年)的《玉篇》(548年)，共16917字。元書注解列舉古書中實例，體例非常完善。可惜現在只存在一部分殘卷。現行的《玉篇》是陳彭年等在1013年改編的，分部大體根據《說文解字》，共有542部，22700多字。梅膺祚的《字彙》(1615年)依據《說文解字》，歸併部首，共214部。清代官修的《康熙字典》成書於1716年，共收47021字，分部就是根據《字彙》的，到現在還有許多人用他。近幾十年出的字典，通行最廣的是《辭源》、《辭海》，單字沒有《康熙字典》多，分部同《康熙字典》一樣，除單字外，特別着重典故和成語的解釋，並且包括很多新的名詞。

**音韻學**——公元二百年以前，字典和古書注解的注音，都用音同或者音近的字來比擬，不容易說得明白準確。公元三世紀發明了反切的方法，把每個字的音(一個字是一個音節)分析成三部分：(一)起頭的音(“聲母”)，(二)其餘的音(“韻母”)，(三)全音節的音高(“聲調”)。反切用兩個字來表示一個字的音，上字表示被切字的聲母，就是跟被切字“雙聲”；反切下字表示被切字的韻母和聲調，就是跟被切字“疊韻”。比方說“耐，奴代切”，耐奴兩字的聲母都是[n]，耐代兩字的韻母都是[ai]，耐代兩字的聲調都是去聲。從此以後，無論甚麼字都可以用反切注音。就漢字這種非拼音的文字而論，用反切注音的辦法是比較簡單準確的。現代的語言學家認為，分析漢藏語系的語言，每個音節分成這樣三部分是最方便的。

有了反切，才有按音編排的字典，就是韻書。最早的是魏(220—265年)李登的《聲類》，其次是晉呂靜的《韻集》(公元三百年左右)，現在都不存在了。最重要的韻書是陸法言(=陸詞)的《切韻》(601年)。《切韻》的序上明白地說，《切韻》不僅是實用的書，也是審音的書。<sup>①</sup>《切韻》流行全國，有許多增訂本。最晚的增訂本是1008年的《廣韻》和1037年的《集韻》。《切韻》元本已經不存在，最近發現許多唐人抄寫本，其中有一個王仁昫的增訂本(706年)是完整的。<sup>②</sup>《切韻》系韻書在中國語言學上地位非常重要。研究現代漢語，可以拿《切韻》的系統來說明各方言的語音變遷和方言之間的關係。研究《切韻》以前的音韻系統，也得從《切韻》望上推。

有了韻書，才有韻圖。這是一種表格，同一直行表示聲母相同，同一橫行表示韻母跟聲調

① 《切韻·序》：“欲廣文路，自可清濁皆通。若賞知音，即須輕重有異。”“清濁、輕重”大概都指“介音”的不同。這兩句話是說，作文押韻，可以不管介音，分析音韻就要分得子細。

② 故宮博物院影印唐寫本王仁昫《刊謬補缺切韻》。

相同。這種韻圖可以表示整個音韻系統的全貌，聲韻調配合的關係。現在的語言學家認為，要描寫漢藏系語言的音系，這種表格是不能缺少的。韻圖大概在九世紀就有，不過現存韻圖最早是十二世紀的。史學家鄭樵(1104—1160年)的《通志·七音略》是根據《切韻》系韻書的，同時代的《切韻指掌圖》却根據當時語音加以調整。以後出現的韻圖不外這兩部書所代表的考古和審音兩派。

因為語音的變遷，《切韻》系韻書無論如何改編，都不能表示當時的語音系統，非有新韻書不可。1324年出了周德清的《中原音韻》，1375年出了宋濂(1310—1381年)等人編的《洪武正韻》。《中原音韻》沒有濁塞音聲母(如[b d g])，入聲不自成一類，與現代大部分官話相近。《洪武正韻》有濁塞音聲母，入聲自成一類，與現代吳語相近。

阮元(1764—1849年)等人編輯的《經籍纂詁》(1799年)，把古書的注解，分字收羅，按韻編排，是很有用的參考書。近年出的韻書，最主要的有《國語辭典》，除單字外，多收白話及現代常用的詞。

古人雖然知道古今音異，可是有系統的研究古音是從吳棫(約1100—1155年)開始的，他著了一部書叫《韻補》。古音的研究在清代有飛躍的進步，我們舉六個人來說。顧炎武(1613—1682年)是生於明代卒於清代的，他研究音變歷史，特別着重每一種音韻現象最早出現的時期。段玉裁(1735—1815年)首先指出諧聲字同一聲符的字在《詩經》用韻裏是可以通押的。換言之，諧聲系統跟《詩經》用韻基本上是符合的，我們拿這兩種材料當作內部一致的材料來研究沒有多少例外。根據這兩種材料，就可以把上古音的韻母分成好些部。上古音的分部工作因此就越來越細密，到王念孫(1744—1832年)、江有誥(1851年卒)幾乎已經到了頂點，可以補充修改之處已經不多。錢大昕(1728—1804年)是第一個研究古代聲母有成績的，首先考明“古無輕唇音”，就是古音沒有齒唇音[f v]，只有雙唇音[p p' b m]。陳澧(1810—1882年)著《切韻考》(1842年)，研究反切的系統，分析《廣韻》的聲韻，他的方法和結論，用今天的語言學的眼光來評論，基本上都是站得住的。

【《科學通報》1953年4月號】

## 關於語言研究的幾個問題

本文是一九八一年一月五日作者在山西省語言學會與山西大學中文系聯合舉辦的講演會上的講稿，由山西大學中文系現代漢語研究生根據錄音聽寫，再經作者刪改而成。本文關於山西的語音主要根據山西省方言調查指導組編《山西方言概況 語音部分初稿》，一九六一年十月油印。關於太原詞彙，主要根據溫端政同志《太原方言詞彙摘記》（山西省語言學會一九八〇年年會論文），一九八〇年六月油印。（改正本題《太原方言詞彙》，見《方言》1981.295—316。）本文引用的明朝末年傅山關於太原尖圓不分的話，承田希誠同志告知。特此一併致謝。

|          |           |
|----------|-----------|
| 壹 學習與研究  | 陸 字義舉例    |
| 貳 方言的研究  | 柒 詞彙對比舉例  |
| 叁 材料的收集  | 捌 本字與古義舉例 |
| 肆 山西的齒唇音 | 玖 太原的重疊式  |
| 伍 意義     |           |

### 壹 學習與研究

今天講的是關於語言研究的幾個問題，匆匆忙忙，來不及準備。在座的大多數是高等學校中文系的同學，還有很多老師。講得不合適的地方，請各位老師，各位同學指正。

中文系有兩項基本功，一是現代漢語的寫作能力，二是古代漢語的閱讀能力。具備這兩項能力，以後做語文工作也好，做其他工作也好，都有了基礎。在學校裏頭，首先要掌握這兩項基本功。離開學校以後，再練基本功就比較困難了。

教科書裏說的，老師在教室裏講的，主要是公認的知識，已經有定論的知識，是大家都應該掌握的知識。作為高等學校的同學，我們不能單純接受書上說的跟老師講的，不能滿足於這些知識。作為高等學校的同學，學習一定要跟研究配合起來。這裏說的研究是廣義的。搜集資料，探討新的問題固然是研究。觀察事物，印證書上說的跟老師講的，也是研究。這種初步的研究，是進一步研究的準備。聽來的被動的知識，即使是完全正確的，不通過自己主動的檢驗，也掌握不好。數學要做練習，化學要做實驗，就是這個道理。大學一年級做的化學實驗，都是已經有結論的，並不是什麼新問題。可是，未來的化學家，就在現在大學一年級的化學教室裏頭。為什麼已經有結論，還要做實驗呢？做實驗為的是要檢驗學來的知識，鞏固學來的知識。溫故知新，逐步深入，才能做專門的研究，然後才能成為化學家。語言文字的教學，也應該強調這個方面。就是通過實踐，印證老師教給我們的東西。自己動手做一些研究工作，這樣才能前進一步。印證的過程，也就是檢驗、修改、補充的過程。這樣子，學生才能後來居上，比老師還強。這個話聽起來好像有點不合理，事實本來如此。因為社會是進步的，我們的學問也是進步的。要是學生不比老師強，那就毫無辦法，那我們的前途就絕望了。古人先是坐小船，後來有了大船，現在又有飛機，這是進步。要是學生不如老師，那就要倒退，不坐船，蹚水赴水過河。

學問是越來越進步，老師起了教學生的作用以後，學生總是比老師強。有這麼一句話：“有狀元學生，沒有狀元老師。”這是說教出狀元來的老師本人並不是狀元，老師教出來的學生比老師強。學生比老師強是有條件的。假定你光是把老師教的背熟了，那你一輩子還是比不上老師。爲什麼呢？只有一碗水，你倒來倒去，又要灑了，又要蒸發，當然越來越少。老師教給你一百個字，你回去忘了，頂多還剩九十九個。那就永遠比不上老師。只有通過自己的鑽研，然後我們這一輩的學生就比這一輩的老師強，下一輩的學生比下一輩的老師強。在座的同學一定有出去教書的，就是下一輩的老師。這樣子我們的語言事業就有希望，整個國家的事業就有希望。要是說現在的學生不如現在的老師，下一輩的學生又比不上現在在座、以後出去當老師的，你想我們還有希望嗎？爲了事業的發展和進步，高等學校的同學就要練好基本功，掌握老師教的基礎知識，並且開始做一些研究工作。

## 貳 方言的研究

各種研究工作裏頭，我們研究語言的最沾光。爲什麼最沾光呢？研究工作總要收集材料。研究語言有一種方便，就是你自己本來就會說話。收集材料可以“反躬自問”，可以由近及遠：“近取諸身，遠取諸物。”這是別的科目比不上的。在山西研究語言還有一種方便，山西方言在北方算是複雜的，英雄有用武之地。就全國說，東南各省，長江以南，京廣鐵路以東地區，方言複雜。最複雜的地區，甚至一個縣就有四五種方言，通話不便。比方浙江的平陽，福建的尤溪，都是如此。就北方說，山西方言就比較複雜了。方言複雜就是語言的資源豐富。山西的方言對於我們研究語言的人來說，可以說是無盡的寶藏，就跟山西的煤一樣。我們在山西，研究語言，研究方言，有很多方便的地方。

這裏要交代一下語言跟方言的關係。方言是語言的分支。可是語言跟方言的分別是相對的，並不能嚴格的把他分開。方言是語言的分支，但是究竟方言要分歧到什麼程度才能成爲語言呢？這個一方面有語言本身的標準，另一方面還有政治的標準，歷史文化的標準。比方說歐洲的西班牙跟葡萄牙，據說這兩個國家語言差別不大，兩國人民可以通話。山西人要是沒有學過廣州話，廣東人要是沒有學過太原話，恐怕很難通話。可是大家都承認，葡萄牙跟西班牙說的是不同的語言，兩國各有不同的文字跟標準音；山西人跟廣東人說的都是漢語的方言，漢語有統一的文字，有統一的標準音。所以語言跟方言，就語言本身講，並沒有絕對的差別。因爲歷史的關係，文化的關係，有的方言就成爲語言。

我們中國有很多方言，研究方言跟研究語言基本上一樣，這叫麻雀雖小，五臟俱全。研究普通話有語音、詞彙、語法各方面，研究方言也是如此。並且研究方言比研究普通話有時候還要多一層功夫。爲什麼呢？方言最大的差別是口音不同，研究方言首先要記音。你要是研究普通話的語法，你就可以直接從書上去找例句。從口語到文字這一關，就是記音這一關你可以不必過。老舍的文章都寫好了，趙樹理的文章也寫好了，你可以研究現成的文字。當然，即使研究現成的文字也得注意語音，否則很多問題你就鬧不清楚。要是研究方言，現成的記錄不

多，就得自己下一番工夫，來收集材料，這就得從記音開始。即使是你自己會說的話，也要記下來，這樣子才好排比分析，才好研究。為什麼要寫下來才好研究呢？可以打個比方，三乘五等於多少？三五一十五，人人都知道。十五乘十五等於多少呢？大家也會算。五五二十五，一五得五；七十五加一百五，等於二百二十五。念念有詞叫口算，心裏算計叫心算。數目大了，心算口算就不那麼容易了。一百三十五乘七百八十九等於多少呢？心算口算能很快算出來的人就不多了。要是有個算盤，或是用筆算，三位數乘法，小學三年級學生就會了。語言事實比三位數乘法複雜多了。因此研究方言要先記音，不寫在紙上不行，沒有工具不行，腦子一下子轉不過來。你研究自己的方言，資料在你腦子裏裝着，可是你沒有憑藉，折騰不過來，沒有抓撓，拿不起來。先寫在紙上，然後才能運算。

### 叁 材料的收集

收集語言材料有兩種方法，一是系統的收集，二是隨時記錄零碎的材料。就調查方言說，準備好方言調查表格，字音，詞彙，句法，對話，故事，請來發音合作人，一項一項的問，一項一項的記。這是系統的收集。就讀書說，從頭到尾子細的看一部書，有目的的收集材料，也是系統的收集。系統的收集很重要，大家都知道。這裏舉兩個例子，說明零碎的材料也很可貴，不能忽略。

明代末年，太原有個傅山，字青主。他說太原人語音不正。“喝酒”的“酒”跟“七八九”的“九”同音，“射箭”的“箭”跟“看見”的“見”同音。他年輕的時候，這樣說的人不過百分之一二。後來都這麼說了。由此可見傅山年輕時，太原人少數不分尖團（酒＝九，箭＝見），後來漸漸的都不分了。<sup>①</sup> 太原還有一些音，現在正在那兒變。比方“晉祠”的“祠”，太原一般都說 sí，可是近來說 cí 的多起來了。“詞曲、詞彙”的“詞”，“辭別、辭職”的“辭”，也是這樣子。“囚禁、囚犯”的“囚”，太原本來讀 xiú，近來讀 qiú 的多了。用音韻學的術語來說，古邪母字北京一般讀摩擦音，只有古之韻字（祠詞辭）和古尤韻字（囚）讀塞擦音。古邪母字太原本來都讀摩擦音，因為受推廣普通話的影響，“祠詞辭，囚”等字向北京音看齊，讀塞擦音的漸漸多起來了。

傅山觀察到的尖團逐漸合併的現象，和當前“祠詞辭，囚”等字的聲母正在由擦音變塞擦音的現象，都說明語音是變的，並且是漸變的，不是突變的。語言是社會的交際工具，突變勢必影響語言的功能。

傅山不是專門研究語音的，專門收集語音史資料的人，不見得去看他的書。傅山關於尖團音的觀察，說明太原話尖團不分開始於明代末年，是很重要的史料。

這裏附帶說說口音正不正的問題。從研究語言的角度看，無論什麼地方的話，口音都是正的。分尖團是正音，不分尖團也是正音。不能從古音的觀點看，說不分尖團是口音不正。從推

① 太原人語多不正，最鄙陋嫗人。吾少時聽人語，不過百人中一二人耳。今盡爾矣。如“酒爲九，九爲酒；見爲箭，箭爲見”之類。不可勝與辨。（《霜紅龕全集·咳唾珠玉》補遺第31頁，王晉榮校刊，光緒三十二年[公元一九〇六年]序。）

廣普通話的觀點看，普通話是普遍通行的話，北京音應該推廣，成為學習的標準。但是不能因此就譏笑方言口音不正。

趙樹理的小說《靈泉溝》裏，有一段改口音過火的實例：

劉石甫回家以後，一言一動都要想法表示出他是從省城做官回來的，常要把他的靈泉溝話加上幾個省城的字音兒。例如靈泉溝人們的土話把門窗的“門”念成煤炭的“煤”，劉石甫不只要把“門”字改正過來，而且要把燒火的“煤”也說成“門”。他說省城裏是那麼說，別人沒有到過省城，無法和他分辨，也只好讓他燒“門”算了。（上部20頁，作家出版社一九五九年二月第一版，一九六三年六月第四次印刷。該書第1頁說：太行山南端有一條山溝叫靈泉溝。又見《趙樹理文集》第二卷，656—657頁，工人出版社一九八〇年十月第一版第一次印刷。《文集》的篇名是《靈泉洞》。）

趙樹理的小說，語言很精練。他不是語言學家，他的觀察說明“矯枉過正”是常見的現象。無論推廣普通話，學習其他方言，改口音都不能過火。

研究語言文字，看的書不能限於語言文字。有些材料，可遇而不可求。無論是聽人說的，或者是從書上看到的，都要隨時把他記下來。這叫“勤筆免思”。否則，時過境遷，想也想不起來，找也找不到。

## 肆 山西的齒唇音

剛才說過，山西方言在北方方言裏頭算是複雜的。山西話的語音並不很複雜。北京音有 b p m f 四個唇音聲母，其中只有 f 一個是齒唇音。山西話有七個唇音聲母，其中有四個齒唇音，比北京音多三個齒唇音。

[pf] ——這是齒唇清不送氣塞擦音。方括弧裏是音標，拼音方案不用方括弧。

[pf'] ——這是齒唇清送氣塞擦音。

[v] ——這是齒唇濁摩擦音，就是跟 f 相配的濁音。

我們研究山西方言，要把這幾個音掌握好。[pf pf'] 這兩個音分布在山西的西南部，陝西、甘肅也有，是很平常的音。可是有個研究漢語的外國專家覺得很怪，他因此說，在漢語方言裏有些音可以變成任何音，意思是可以胡變的。這是少見多怪。無論從山西方言內部的比較看，或者從北京音跟山西音的比較看，都可以看出來，[pf pf'] 相當於舌尖後音 zh ch 的合口音 zhu chu。就變化的性質而言，shu 變 f 跟 zhu chu 變 [pf pf'] 一樣，都是舌尖後音逢 u 介音變成齒唇音。發音部位變了，發音方法不變。就分布地區說，shu 變 f 範圍略廣一點兒。山東南部有的方言 shu 變 f，但是 zhu chu 不變齒唇音。就來歷說，[pf pf'] 本來都不是唇音。在 shu 變 f 的方言裏，不是所有的 f 都從 shu 變來的，有一部分 f 本來就是唇音。我聽過一個笑話，從前北京某大學學生住的宿舍叫某齋，每個齋管掃地送水的服務員叫齋夫。有個人管“書”叫 fū，人家老笑話他。他矯枉過正，把全部 fu 都改成 shu，管“齋夫 fū”也叫“齋書 shū”。這跟剛才引的趙樹理的文章一樣，也是改口音過火的例。

山西方音改北京音，[pf]和[pf']可以改成zhu和chu。例如：“豬”zhū，“莊”zhuāng，“除”chú，“窗”chuāng。但是f必須分成兩類，例如：“飛”fēi，“夫”fū，“方”fāng，山西北京都是f聲母；“水”shuǐ，“書”shū，“雙”shuāng，山西某些方言讀f聲母。

[v]就比f簡單一點兒了。就山西方言而論，有兩種情況。一種[v]是北京語音w-開頭的字，就是零聲母合口字。太原方言就是這個樣子。有一點應該指出，兩個方言之間的對應規律只適用於兩個方言共同的字眼，就是共同的詞彙。太原音改北京音，凡是兩處共同的字眼，就要把[v]都改成w-。例如“王、亡”wáng，“碗、晚”wǎn。至於太原專用的字眼，當然不能這樣，比如太原[vai]上聲，就要折合成“那個、那種”，不能改成wǎi。從[v]出發學w比較方便，容易學會。因為[v]跟w-的差別是看得見的。發[v]的時候上齒接觸下脣。雙脣做出一個小圓圈，牙齒和嘴脣不碰着，發出來就是w-。

以上說[v]相當於北京的w-，這是一種情況。山西南部又是另外一種情況，比方芮城縣的[v]大部分相當於北京ru，少數相當於北京的w-。芮城本地叫[vei]城。“如”跟“武”這兩個字芮城都讀自成音節的[v]，只是聲調不同。芮城音改北京音，就得注意：“芮”是rui，“如”是rú，“武”是wǔ。

## 伍 意義

現在開始討論詞彙。詞彙千頭萬緒，只能挑幾點說說。先就意義籠統說幾句。語言是音義的結合。音素本身沒有意義，但是能區別意義。b這個音有什麼意義？你回答不上來，因為b這個音本身沒有意義。但是它能區別意義。“飽”跟“跑”就是靠b跟p區別意義的。陰平、陽平、上聲、去聲有什麼意義？你回答不上來。但是陰平、陽平、上聲、去聲能區別意義，比方“攤子、壩子、毯子、探子”，調子一變，意思就不一樣了。所以說音素本身沒有意義，但是能區別意義。最小的意義單位，普通叫語素。在漢語裏，絕大多數是一個字一個語素，一個語素一個字。下文說的字就是語素。某個字為什麼有某個意義？只是事實上如此，不是必然的，就是說音義之間沒有必然的聯繫。以前有人說過，詞彙研究語言裏個別的事實，語法研究語言裏成套的現象。意思就是說語法的系統性強。其中造句法的系統性比構詞法要強。牛為什麼叫牛，馬為什麼叫馬，狗為什麼叫狗，都是事實如此，沒有道理可說的。有的字不能單說，不成詞，單字組合成詞，這是構詞法；再組合成句，這是造句法。構詞法、造句法都是成套的，有系統的，跟“牛、馬”為什麼叫“牛、馬”不一樣。杯子為什麼不叫桌子，桌子為什麼不叫椅子，說不出道理，但是後頭都有個“子”字，都是名詞，這是成套的。構詞法有一部分（語素的意義）是個別的事實，有一部分（詞素組合成詞）是成套的現象。一般的說，句法都是有系統的。以前有人說笑話，“狗咬人”不是新聞，“人咬狗”才是新聞。“人咬狗”跟“狗咬人”意思為什麼不同？因為成分的次序不同。主語、賓語一顛倒，意思就變了。一個小孩到六七歲，七八歲，認識的東西不多，詞彙的範圍很窄，但是本地話說得很地道。為什麼呢？他掌握了本地的語音跟句法了。研究意義主要是研究詞彙的意義。語法是研究詞句的各種格式跟這些格式的作用

的，所謂語法意義是語法格式的作用。

## 陸 字義舉例

這一節討論“陰、陽、洋、番”等字。

我國的地名有許多用陰字陽字。例如江陰在長江以南，華陰在華山以北。《說文解字》十四下：“陰，闇也，水之南，山之北也。”又“陽，高明也。”《穀梁傳》僖公二十八年：“水北爲陽，山南爲陽。”“陰”的基本意義是“陰暗”，“陽”的基本意義是“明亮”。我國在北半球，大部分地區在北回歸線以北，太陽總是在南邊，所以房子要朝南才好。太陽從南邊照過來，山的南邊明亮，所以山的南邊叫陽；山的北邊太陽照不到，所以山的北邊叫陰。水爲什麼反過來呢？太陽從南邊照過來，河流的南邊部分陽光給岸擋住了，所以水的南邊叫陰；河流的北邊部分明亮，所以水的北邊叫陽。有一回我參加編字典，一面看校樣一面改，看到“陽”字這一條：“陽，水的北邊：漢陽。”我屢次路過漢陽，知道漢陽在漢水以南，不在漢水以北。所以就把它改成“洛陽”。既然水北爲陽。漢陽爲什麼例外呢？朝鮮的漢城也叫漢陽，在漢江以北。朝鮮、日本和越南以前都用漢字，朝鮮的“漢陽”跟水北爲陽符合。古書裏的“漢陽”也符合這個意思。《左傳》僖公二十八年（楚成王四十年，公元前六三二年）晉國欒貞子說：“漢陽諸姬，楚實盡之。”意思是漢水以北很多姓姬的國家實在是楚國給滅了的。武漢的漢陽爲什麼跑到漢水南邊去了呢？漢陽是舊漢陽府的府治，在漢水的南邊，管轄的地區大部分在漢水的北邊。水北爲陽是常例，注解不錯；漢陽在漢水以南是特殊情況，不能拿來作例。地名不可拘泥。山西省望南就是河南省，新鄉、焦作都在河南省，可是都在黃河以北。河南省大部分在黃河以南，並非全省都在黃河以南。拘泥陽是水的北邊，以爲漢陽就在漢水北邊，這是個疏忽。

洋字很有意思，是飄洋過海的洋，洋指外國，跟土相對。土是本地的，老式的；洋指外來的，新式的。很多外來的事物常常帶個洋字。太原話“洋碼碼”[iõ maɿ maɿL]指阿拉伯數字；“洋戲”[iõ ɕiɿ]也叫“戲盒子”[ɕiɿ xaʔɿ tsaɿ]，指留聲機；火柴叫“洋取燈兒”[iõ tɕʰyɛʔɿ tɕɿ ɕɿ]；“洋井”[iõ tɕiɿ]指機井，一般的井就叫“井兒”[tɕiɿ ɕɿ]，塌了的井就叫“閃脫井”[sæɿ tʰuaʔɿ tɕiɿ]。洋雖然跟土相對，但是有時候“洋”跟“土”不分。鴉片叫“洋煙”[iõ ieɿ]，是因爲鴉片戰爭前後，帝國主義者把鴉片從外國運來，坑害我國的人民。抽洋煙的就叫“洋煙鬼”[iõ ieɿ kueɿ]。後來我國的敗類也有種鴉片坑人的，這是本地出的，所以叫“土”[tʰuɿ]，也叫“煙土”[ieɿ tʰuɿ]，也叫“洋煙土”[iõ ieɿ tʰuɿ]。趙樹理的小說裏有很多管鴉片叫“土”的實例。<sup>①</sup>以上

① 這裏根據《趙樹理文集》（出版社及出版年月見上文第8頁）舉些例子。篇名後注寫作年份，頁碼是第一卷的頁碼。

《李家莊的變遷》（1945）112頁：小喜存的山西票，跑到晉城軍隊上販成土。

又113頁：在這時，閻錫山發下官土來，在鄉下也由閻長賣。像李如珍那些吸家，可以在小喜那裏成總買私土；只有破了產的光桿煙鬼，每次只買一分半分，小喜不願支應，才找閻長買官土。按當時習慣，買官土要用現錢，不過這在別的閻裏可以，鐵鎖這些外來戶，不賒給誰怕得罪誰，賒出去賬又難討，因此除了收糧秣借款以外還要討官土賬。借款也不易收，土賬也不易討，自己要出的款也沒來路；上邊借款要得緊了，就把賣官土錢

“洋什麼、洋什麼”等名稱，正在逐漸淘汰的過程中。

有些外來的東西，前頭加個“番”字。比方以前北京廊房頭條胡同有很大的一家西餐館叫做擷英番菜館。白薯太原叫“紅薯”[xuŋ<sup>1</sup> su<sup>1</sup>]，長江口以南一直到廣東，沿海地區都叫“番薯”。馬鈴薯北京叫土豆兒，太原叫“山藥蛋”[sæ<sup>1</sup> ia<sup>2</sup> tæ<sup>1</sup>]，溫嶺叫“洋番薯”。番薯是外來的，據說是明代從菲律賓傳來的，前頭加個“番”字，日久天長，忘了來歷，以為是土產。馬鈴薯也是外來的，有點像“番薯”，所以在前頭再加個洋字。西紅柿江浙一帶叫番茄，太原叫“西番柿”[qi<sup>1</sup> fæ<sup>1</sup> sɿ<sup>1</sup>]，又叫“洋柿子”[iō<sup>1</sup> sɿ<sup>1</sup> tsə<sup>1</sup>]。“胡琴、二胡、琵琶”當初也是外來的樂器，可是現在都成了國樂了，無論帶不帶“胡”字。

## 柴 詞彙對比舉例

“不怕不識貨，只怕貨比貨。”比較是研究詞彙的好辦法。同義詞的研究就是一種比較研究。同義詞其實是近義詞。反義詞也有各種各樣。方言內部或者方言之間詞彙的比較都可以提高我們的認識。比方說，太原話高粱叫“茭子”[təiau<sup>1</sup> tsə<sup>1</sup>]，玉蜀黍叫“玉茭子”[y<sup>1</sup> təiau<sup>1</sup> tsə<sup>1</sup>]。從叫名看，這兩種莊稼是一大類。事實上，在出穗以前，高粱跟玉蜀黍是很相像的。太原話煤跟炭不同，煤是麪兒，炭是塊兒。山西全省，河南省北部都有這個分別。煤跟炭對比，有麪兒塊兒的差別，泛指通稱，就沒有差別了。煤礦當然不分麪兒塊兒。山西河北的北部煤礦也有叫炭井的。炭井當然也不分塊兒麪兒。煤炭是個總名。煤跟炭在山西意義不同跟山西出煤有關係。什麼地方某種東西出得多，在詞彙上的分別就細致。浙江煤少，塊兒麪兒都叫煤。炭是木炭的意思，跟煤塊兒不相干。浙江稻子出得多，溫嶺話“稻、穀、米”三分。田裏種的叫“稻”[dɔ<sup>1</sup>]，割下來脫粒得到的子實叫“穀”[kuo<sup>1</sup>]，去了糠才叫“米”[?mi<sup>1</sup>]。“稻、穀、米”英文統稱 rice。“飯”也叫 rice。要分別就要靠上下文跟修飾語。我剛到北京的時候，有一回吃飯，聽人說“飯裏有稻子”，覺得很希罕。按溫嶺話的說法是“飯□有穀”[vɛ<sup>1</sup> ha<sup>1</sup> ?iu<sup>1</sup> kuo<sup>1</sup>]。北京植株跟子實都叫稻子。要是沒有明確的上下文，也得加修飾語。浙江大米多，山西小米多，山西說“米”[mi<sup>1</sup>]是小米，“大米”[tɿ<sup>1</sup> mi<sup>1</sup>]一定要加“大”字。溫嶺一般不說“大米”，“米”就是大米，“小米”[qio<sup>1</sup> ?mi<sup>1</sup>]一定要帶“小”字。詞義隨當地情況而轉移。你要萬全的話，一種叫“小米”，一種叫“大米”，兩頭都管住了。據說阿拉伯文駱駝就有上百種說法，我們只知道駱駝有單峰的，雙峰的，認得兩種就行了。

繳了借款；官土錢要得緊了，又把收起來的借款頂了官土錢。 元注：官土又叫“戒煙藥餅”，不過那只是官家那樣叫，老百姓都叫“官土”。

又 114 頁：這人姓衛，這幾年在閩錫山的“禁煙考核處”當購料員，在綏遠買土發了財。 元注：“禁煙考核處”是賣官土的總機關。

《邪不壓正》(1948) 254 頁：第三天他就死了！有人說是氣死的，有人說是喝土死的。

又 258 頁：聽安發說劉忠又給他拿了幾兩土，他就又向着劉忠那一頭說話。

《孟祥英翻身》(1945) 199 頁：最後想到尋死這條路上，就吞了鴉片煙。弄來的鴉片煙太少了，喝了以後死不了，反而大吐起來。 引者案：這一條可以用來解釋 254 頁那一條。

同義詞的差別必須注意，比方坎肩兒跟背心兒都是光有背有心，沒有袖子的上衣。從土的“坎”跟從石的“砍”同音，“坎肩兒”就是“砍肩兒”，是砍掉肩膀的上衣，砍掉肩膀也就剩了背心兒了。但是背心兒跟坎肩兒用法不一樣，說坎肩兒限於外衣，說背心兒內衣外衣都可以。太原穿在外頭的坎肩兒叫“坎肩兒”[k'æŋ tɕieŋ tɕieŋ]，穿在裏頭的背心兒叫“腰腰”[iauŋ iauŋ]。成分的意義跟整體的意義密切相關。成分的意義可以幫助了解整體的意義。但是整體往往有習慣用法，從成分看不出來。所以知道語素的意義，還得學詞的意義。這個跟會意字有點兒相像。人言爲信。“人之所以爲人者言也。……言之所以爲言者信也。”（《穀梁傳》僖公二十二年）但是有人言而無信。因此信字是守信用的意思還是要學習。

有時候，同一事物，方言之間字音對不起來。指出分化的原因之後，還是可以推定是同出一原。“蓖麻”的“蓖”，《廣韻》平聲齊韻邊兮切。北京[piv maŋ]，“蓖”讀去聲（音閉）是忌諱某個同音字的結果。太原[pig maŋ]，“蓖”讀鼻尾韻（音賓）也是忌諱那個字的結果。因爲忌諱的方式不同，字音就對不起來了。

再舉一對方言之間的同義字。下雨的時候戴的一種帽子，有的方言叫“笠、斗笠、竹笠”，溫嶺話叫“簔”[tən-tɿ]。簔跟笠相同，都沒有柄。古書裏簔有柄，就是傘；笠沒有柄。“被蓑兮戴笠”，“君擔簔”，“我戴笠”，“孤舟蓑笠翁，獨釣寒江雪”，<sup>①</sup>可以說明簔有柄，笠沒有柄。同時也說明古今字義有別。但是簔跟笠也有通用的時候。對比起來有差別，單說沒有差別，這就是所謂“對文則異，散文則通。”泛指或統稱沒有差別，這就是所謂“統言不別”，或“渾言不別”。這些話古書的注解常用，我們應該知道。<sup>②</sup>

(1) (1) 《太平御覽》七六五引曹植《九咏》：被蓑兮戴笠。

(2) 《越語歌》：君乘車，我戴笠，他日相逢下車揖。君擔簔，我跨馬，他日相逢爲君下。（《樂府詩集》卷八十七）

(3) 柳宗元《江雪》：千山鳥飛絕，萬徑人蹤滅。孤舟蓑笠翁，獨釣寒江雪。

(2) 關於“簔，笠”跟“對文則異，散文則通；渾言不別”，請參看：

(1) 《廣雅·釋器》說：“簔謂之笠。”王念孫《疏證》卷七下云：

《說文》笠，簔無柄也。簔，笠蓋也。《急就篇》注云：大而有把，手執以行謂之簔。小而無把，首載以行謂之笠。《吳語》簔笠相望於艾陵。韋昭注云：簔笠，備雨器也。《史記·虞卿傳》云：蹻屨擔簔。簔與笠對文則異，散文則通。故《士喪禮》下篇注云：“笠，竹箬蓋也。”《淮南子·說林訓》云：“或謂笠，或謂簔，名異實同也。”（《集韻》平聲虞韻：“箬，竹青皮”，芳無切。）

(2) 《說文解字》五上竹部：“簔，笠蓋也。”段玉裁注：

笠而有柄如蓋也，即今之雨傘。《史記》“蹻屨擔簔。”按簔亦謂之笠，渾言不別也。《士喪禮》下篇“燕器杖笠”注曰：“笠，竹箬蓋也。”云蓋則簔也。又按疏云：“箬，竹青皮”，恐非是。箬疑同簔，竹箬也，今人謂之箬帽。

又“笠，簔無柄也。”段玉裁注：

汪氏龍曰：笠本以御暑，亦可御雨。故《良相》傳“笠所以御暑雨”，《無羊》傳“蓑所以御雨，笠所以備暑”，《都人士》傳“臺所以御雨，笠所以御暑”，三傳相合。今《都人士》傳暑雨互譌，以《南山有臺》疏、《文選》注正。

## 捌 本字與古義舉例

語言是歷史的產物，父子相傳，總保留很多古代的成分。有些字雖然古已有之，却沒有人認為是古語。比方“人、馬”等字最古了，甲骨文裏就有了，我們不說它是古語，那是因為這些字古今普遍使用的緣故。有些不普遍使用的古語，只限於某些方言，這才說某方言保留古語。太原地區管月亮叫 [yəʔɿ miɿ]，就是“月明”，“明”字失去鼻音韻尾。河南濟源“月亮”也叫“月明” [yaʔɿ miŋɿ]，可以做旁證。“明”就是“亮”。諸葛孔明就是諸葛亮。有的地方叫“月亮”，有的地方叫“月明”，有的地方兩可。明字失去韻尾才叫人弄不清楚。其實“牀前明月光”，“明月”也只是月亮的意思。

太原地區管“流星”叫“走星” [tsəuɿ ɕiɿ]，“流星”是走得很快。古代的“走”相當於現在的“跑”，例如“棄甲曳兵而走”；古代的“行”才相當於現在的“走”，例如“行行重行行”。方言裏“行”字跟“走”字有保留古義的。因此，“走星”是說流星走得很快。

太原地區管螞蟥叫“螞蚱蟥兒” [maɿ p'ɿ fuɿ əɿ]。《爾雅·釋蟲》：“蚱蟥，大螞。〔郭璞注：俗呼為馬蚱蟥。〕小者螞。”邢昺疏：“螞，通名也。其大者別名蚱蟥，俗呼馬蚱蟥。”韓愈《調張籍詩》：“蚱蟥撼大樹，可笑不自量。”現在的通名叫“螞蟥”，就是“馬螞”。“馬”也有大的意思。胡蜂也叫馬蜂。

太原地區屁股叫“呂子” [tuəʔɿ tsəɿ]，也叫“呂蛋子” [tuəʔɿ tɛɿ tsəɿ]，相當於“屁股蛋兒”。《廣雅·釋親》：“豚，臀也。”曹憲音“卓，又丁鹿反。”呂其實就是豚字。

太原地區“糊塗” [xuəʔɿ tuəʔɿ] 兩字都讀入聲。與宋儒語錄的“鶻突”符合。<sup>①</sup>“機靈”太原地區說“積靈” [tɕiəʔɿ liŋɿ]，第一字也是入聲，“機”字本來可能就是入聲“積”字。“鼻子”的“鼻”太原讀陽入，跟很多方言符合，這個音見於南宋孫奕《履齋示兒編》。“稻子” [t'auɿ tsəɿ] 的“稻”太原讀送氣聲母上聲，見於《集韻》上聲皓韻，土皓切，注云“秔也，關西語。”

以上隨便舉些例子。有些詞從字面上容易了解。如太原地區風箱叫“韃<sup>②</sup>” [paiɿ]，也叫“風盒” [fəŋɿ xaʔɿ]。“幾時” [tɕiɿ sɿɿ] 問什麼時候。（“明月幾時有？把酒問青天。”）“夜來” [iɛɿ ləɿ] 指“昨天、昨夜”。（“夜來風雨聲，花落知多少！”）這一類就不多舉了。

有一個字需要進一步研究，太原地區“那個”的“那”說“兀” [vəʔɿ]。《水滸傳》常用“兀”字。請大家搜集山西方言“兀”字的各種用法，拿來跟《水滸傳》對比對比，是很有意思的。

① 《朱子語類》卷五頁2：“聖人只是識得性。百家紛紛，只是不識性字。揚子鶻鶻突突。荀子又所謂隔靴爬痒。”（光緒二年〔公元一八七六年〕刻本，書口題“傳經樓藏書”。）

② 此字見《廣韻》去聲怪韻，蒲拜切，注云“韋囊吹火”，就是史書裏蒲拜反的“排”字。《三國志·韓暨傳》：舊時治，作馬排（裴注：蒲拜反，為排以吹炭）；每一熟石用馬百匹。更作人排，又費功力。暨乃因長流為水排，計其利益，三倍於前。《後漢書·杜詩傳》：造作水排，鑄為農器，用力少，見功多，百姓便之。李賢注：排音蒲拜反。